

2021 年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是：根据宪法规定，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一）对叛国案、分裂国家案、危害国家安全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二）依法对管辖的刑事犯罪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出庭支持公诉；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三）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以及监管活动的执法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同级人民法院尚未发生法律效力的一审判决或裁定，认为有错时，分别按上诉程序和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

（五）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六）负责预防职务犯罪的法制宣传，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七）提请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或不批准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检察委员会委员、副检察长的任免；

(八)承办其他应由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负责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设立内设机构共五个，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办公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人员总编制数46名，在编在岗44人（其中政法专项编制人员36名，事业编制人员8名），退休人员16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3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3.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491.2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24.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59.7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41.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9.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07.97
总计	30	1,749.24	总计	60	1,749.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59.75	1,434.85	0.00	0.00	0.00	0.00	224.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7	2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7	2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3.27	2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9.73	1,404.64	0.00	0.00	0.00	0.00	205.10
20404	检察	1,609.73	1,404.64	0.00	0.00	0.00	0.00	205.1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44.74	1,015.46	0.00	0.00	0.00	0.00	129.2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00	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33.30	0.00	0.00	0.00	0.00	0.00	33.30
2040409	“两房”建设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07.57	107.5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59.75	1,434.85	0.00	0.00	0.00	0.00	224.9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49.11	106.60	0.00	0.00	0.00	0.00	4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	6.95	0.00	0.00	0.00	0.00	19.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7	6.95	0.00	0.00	0.00	0.00	19.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3	5.00	0.00	0.00	0.00	0.00	19.6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	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41.26	1,263.35	277.9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7	0.00	23.27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7	0.00	23.27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3.27	0.00	23.2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1.24	1,236.60	254.64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460.58	1,236.60	223.98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0.24	1,190.24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7	0.00	80.07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3.85	3.85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1.78	0.00	11.78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73.11	0.00	73.11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41.26	1,263.35	277.91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1.52	42.51	59.01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66	0.00	30.66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66	0.00	30.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	26.5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7	26.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3	24.6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	1.9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3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27	23.2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15.60	1,315.6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5	6.9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4.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45.82	1,345.8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9.4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178.52	178.5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9.4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24.33	总计	64	1,524.33	1,524.3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45.82	1,067.91	277.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7	0.00	23.2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7	0.00	23.27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3.27	0.00	23.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15.60	1,060.96	254.64
20404	检察	1,284.94	1,060.96	223.98
2040401	行政运行	1,060.96	1,060.96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7	0.00	80.07
2040409	“两房”建设	11.78	0.00	11.78
2040410	检察监督	73.11	0.00	73.1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9.01	0.00	59.0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66	0.00	30.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45.82	1,067.91	277.91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66	0.00	3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	6.9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5	6.9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	5.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	1.9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9.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98
30101	基本工资	181.10	30201	办公费	13.91
30102	津贴补贴	463.65	30202	印刷费	2.42
30103	奖金	1.2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8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2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71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2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34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2.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4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2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8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12.22		公用经费合计	155.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	0.00	10.00	0.00	10.00	5.00	12.58	0.00	12.47	0.00	12.47	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收入 1,749.2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59.7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4.8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6.85 万元，下降 10.97%。主要变动情况全年预算安排调减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22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7 万元，下降 22.61%。主要变动情况：项目经费减少，地方财政减少拨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支出 1,749.2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541.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63.35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03 万元, 下降 2.7%。主要变动情况: 严格控制饭堂支出及公务接待费用, 公用经费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 277.91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2.58 万元, 下降 42.16%。主要变动情况: 项目经费因疫情影响支出较慢, 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434.8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4.85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6.85 万元, 下降 10.97%; 主要变动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调减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 增长-- (基数为 0, 不可比); 主要变动情况: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 增长-- (基数为 0, 不可比); 主要变动情况: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345.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5.8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64.76 万元，下降 16.4%；主要变动情况：经费因疫情影响支出较慢，导致项目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58 万元，完成预算 15 万元的 83.8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47 万元，完成预算 10 万元的 124.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47 万元，完成预算 10 万元的 124.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2.2%。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

“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大于预算数，因本部门的公务用车本年度开始使用加油卡，预先充值导致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2.47万元，占99.2%；公务接待费支出0.11万元，占0.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院无该项支出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4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12.4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主要用于一是一般执法执勤用车，二是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业务保障用车），三是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四是应急保障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1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同级部门到我院调研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6人。主要包括同级检察院、人大代表及市委政法委等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5.6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5.12万元，下降13.8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1.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7.9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1.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1.5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个，根据广东省级部门决算公开工作

规范的要求，内容涉密不进行公开；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45.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面预算数 1524.33 万元（含上年结转数及调剂和追加），1345.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29%，基本达成预算指标，较好地保障了我院检察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24.33 万元，执行数 1345.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2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有力保障检察院法律监督工作顺利开展，为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持续有力的司法保障与支持；二是更加主动加强诉讼监督工作；三是围绕平安坡头建设，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四是扎实推进“智慧检务”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业务需求的变化和技术的更新，部分项目实施过程与预算提交方案有一定的差距；二是大部分项目的前期调研和建设周期较长，导致项目经费支付集中在年底。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申请入库时，对业务需求和技术当面论证充分，保证方案有效落实；二是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